

澎湖縣辦理運動 i 台灣 2.0-2025 年澎湖縣菊島

秋冬球類錦標賽-木球競賽辦法

壹、宗旨：為提倡木球運動風氣，提升木球技術水準，提供全國性木球競技平台，藉以切磋球技及以球會友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
貳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木球協會

參、主辦單位：澎湖縣政府、澎湖縣議會

肆、承辦單位：澎湖縣體育會木球委員會

伍、協辦單位：澎湖縣體育會木球委員會、澎湖縣木球協會、湖西鄉體育會、御品家食品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澎湖日報、澎湖時報、澎湖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。

陸、活動日期：114年10月04日(星期六)~10月05日(星期日)，共2天。

柒、活動地點：澎湖縣立田徑場

捌、競賽項目：

(一)桿數賽：

1. 團體組：長青男子組、長青女子組、社會男子組、社會女子組
國中男子組、國中女子組、國小男子組、國小女子組
2. 個人組：長青男子組、長青女子組、社會男子組、社會女子組
國中男子組、國中女子組
3. 雙人組：長青男子組、長青女子組、社會男子組、社會女子組
國中男子組、國中女子組

玖、參加資格：參賽球員可自由組隊報名參加，

※年滿65歲者，得報名長青組(民國49年10月02日以前出生者)。

拾、報名辦法：

一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8月30日止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二、人數規定：

- (一)團體桿數賽：每隊球員 4-6 人
- (二)個人桿數賽：未達團體賽 4 人要求的隊伍，得單獨報名個人桿數賽。
- (三)雙人桿數賽：每人限報名一組

三、報名地點：澎湖縣木球協會

澎湖縣馬公市東文里331號

電話:0930786761

E-mail: pedrowu99@mail.phc.edu.tw or shanjaw610618@gmail.com

四、報名費：無須報名費

五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按本規程所附之報名表詳細填寫清楚，於報名網頁：

<https://phfiwb.mystrikingly.com/> 上傳報名表，完成報名。

(二)上傳報名表時，也請掃描報名表上的LINE群組二維條碼，以利聯絡相關事誼，
群組內訊息及時更新發佈。

拾壹、競賽辦法：

一、比賽規則：採國際木球總會2016年10月30日頒訂之最新木球規則。

二、比賽球具

- (一)必須為國際木球總會審訂標準檢定合格者。
- (二)嚴禁以任何私、改造之球具參賽，大會將視情況抽查比賽球具，違者大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。木球禁止塗染各類顏料及纏繞各類物質、球桿頭不得另加鐵片、橡皮套內不得有添加物。檢錄時檢查球具，不合格之球具，禁止上場比賽。

三、比賽制度：

- (一)團體賽報名以 4-6 人為一隊，每隊每輪(每輪 12 道)取最佳 4 位球員個人成績總和為其團隊成績，總桿數低者隊伍為勝。
- (二)個人組成績排名方式：各組每位選手以完成一輪 12 個球道之總桿數多寡來判定名次。
- (三)任何參加團體組競賽隊伍未達最少 4 人的完整成績，該隊成績不列入團體組計算。
- (四)雙人桿數賽：
雙人組以隊伍兩人輪流擊球，報名登記在前者選手先發球，報名登記在後者後發球。隊伍賽完一輪 12 個球道後，以隊伍 12 球道總桿數成績排定優勝名次。
- (五)雙人組成績排名方式：各組選手以完成一輪 12 個球道之總桿數多寡來判定名次。發球順序如下：各組(a組、b組、c組)第1位選手由第1球道開始依序輪流發球(第1球道發球順序a1. b1. c1、第2球道發球順序b1. c1. a1、第3球道發球順序c1. a1. b1)，接著由各組第2位選手開始依序輪流發球(第4球道發球順序a2. b2. c2；第5球道發球順序b2. c2. a2；第6球道發球順序c2. a2. b2)，再接著由各組第1位選手開始依序輪流發球，依此類推。
- (六)成績相同勝負判定：
 - 1. 個人、雙人桿數賽若有 2 名/組以上選手總桿數相同時，則以最後 12 球道中桿數低的球道多者為勝，依此類推。若勝負判定情況仍完全相同，則由大會指定方法判定(同桿比道)。
 - 2. 團體組若 2 隊以上總桿數相同時，以相關球隊隊員中桿數成績最低桿者的隊伍為勝，若再相同時，以次低桿者的隊伍為勝，以此類推。若勝負判定情況仍完全相同，則由大會指定方法判定。

四、比賽規定：

- (一)若各組參賽人數過多，致二天賽程無法如期賽畢時，大會得採擇優方式進行，各組桿數各組組別將以預賽成績判定勝負，不再進行決賽。
- (二)參賽的同隊球員必須穿著同款式及顏色服裝參加比賽，否則裁判有權禁止該球員出賽。
- (三)大會得依實際競賽情況更改競賽賽程及場地(以同一組同一場地為準)，各參賽隊伍不得異議。
- (四)非當場次比賽的球員，可於緩衝區內觀賞，但不得進入比賽場地，比賽已結束的球員，應迅速離開競賽場地。
- (五)球員應依賽程表規定於比賽前十分鐘出場檢錄(攜帶身分證)，發比賽號令後，若球員於比賽開始後五分鐘未到時，裁判可判定取消該球員當場次的參賽資格。
- (六)球員出賽時應隨身攜帶身分證，否則裁判有權禁止其參賽。
- (七)球員應遵守大會規定服從裁判判決，違者裁判有權禁止其參賽。
- (八)凡比賽中發生規則或競賽規程中無明文規定之問題時，統一由大會審判委員會

議決，其判決為終決。

(九)若選手名單繕打錯誤，應於領隊會議中提出修正，會後不接受更改。

(十)為順應國際比賽慣例，本次競賽各組實施球員輪流記錄成績方式，大會僅設巡迴裁判予以監督。

拾貳、練球時間：114年10月03日(五)下午3時至5時假澎湖縣立田徑場。

拾參、單位報到：114年10月03日(五)下午3時假澎湖縣立田徑場。

拾肆、裁判會議：114年10月03日(五)下午5時假澎湖縣立田徑場。

拾伍、領隊會議：114年10月03日(五)下午4時假澎湖縣立田徑場。

拾陸、開幕典禮：114年10月04日(六)早上10時假澎湖縣立田徑場。

拾柒、頒獎典禮：114年10月04日(六)晚上6時30分假澎湖百世多麗花園酒店B2宴會廳。

拾捌、獎勵：

一、各競賽項目依實際參賽隊(人)數，按下列名額錄取

(一)三隊(人)以下錄取一名

(二)四隊(人)或五隊(人)錄取二名

(三)六隊(人)或七隊(人)錄取三名

(四)八隊(人)或九隊(人)錄取四名

(五)十隊(人)或十一隊(人)錄取五名

(六)十二隊(人)或十三隊(人)錄取六名

(七)十四隊(人)或十五隊(人)錄取七名

(八)十六隊(人)以上錄取八名

二、一桿過門獎：頒發澎湖名特產乙份(價值1000元提貨券)。

拾玖、活動保險：由大會統一投保賽事場地「公共意外責任險」每人新臺幣壹佰萬元整。

各隊前往賽事場地交通保險部份，由各參賽隊伍自行辦理。

貳拾、抗議：

一、選手需要提出申訴時，必須在比賽進行中口頭提出，及請求裁判處理。

二、球隊需要提出抗議時，必須在比賽結束後30分鐘內，由領隊或教練以書面方式向大會提出，並繳交保證金新臺幣3,000元整，逾時恕不受理。若抗議之事實成立，大會將退回保證金，否則予以沒收。

三、球隊提出抗議事項之決議，將以大會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。

貳拾壹、其他：

一、參加人員一切費用請向各所屬單位申報。

二、請參賽球員自備雨具，以備雨天時使用，大會不予提供。

三、報名後如因故未能參賽，所繳款項將扣除行政相關費用後退還餘款。

四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後公佈實施之。

澎湖縣辦理運動 i 台灣 2.0

2025 年澎湖縣菊島秋冬球類錦標賽-木球競賽報名表



請掃描上方二維碼
加入 line 群組

單位名稱		領隊姓名	
地 址			
電 話		傳 真	
聯 絡 人		行動電話	
電子信箱		Line ID	

編號	姓名	性別	出生日期	身分證號	參賽項目(單人)-請勾選比賽組別		雙人桿數賽-請填寫選手姓名	
範例	陳○○	男	59 年 5 月 20 日	A123000000	團體桿數賽	個人桿數賽	第 1 位選手姓名	第 2 位選手姓名
NO.01				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
NO.02				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a1	a2
NO.03				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
NO.04				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b1	b2
NO.05				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
NO.06				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c1	c2
NO.07				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
NO.08				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d1	d2
NO.09				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
NO.10				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e1	e2
NO.11				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
NO.12				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	☐ 長青組 ☐ 社會組 ☐ 國中組	f1	f2

注意事項

- 1.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4 年 08 月 30 日止。
- 2.報名表填寫之聯絡人，請掃描 LINE 群組二維條碼，並詳填「行動電話」、「電子信箱」及「Line ID」，以利聯絡，群組內訊息及時更新發佈。
- 3.因應經費拮据，入席選手晚宴的人員以名單上人數為主，如需加人也請於報名時告知主辦單位，並且每加 1 人，則需負擔餐費 500 元。
- 4.主辦單位收到報名表後，回傳報名費明細至聯絡人電子信箱，請在指定日期內完成匯款，再將回執聯拍照回傳。